

# 同济大学海洋与地球科学学院 海洋技术 专业

## 2018级新生院(筹)工科试验班学生主修专业确认实施细则

### 一、接收计划数

海洋与地球科学学院海洋技术专业总接收计划数为18人，其中转专业计划接收人数不超过4人。

### 二、报名条件

对申请专业具有浓厚兴趣和一定专业特长，已修读课程和学习成绩符合主修专业的基本学习要求和培养条件。身心健康，在校期间没有违纪行为。

### 三、选拔办法

根据《同济大学2018级新生院工科试验班学生主修专业确认实施方案》，按照“志愿优先、综合评价”的原则进行录取。

1、根据学生综合成绩排名，按照由高到低依次录取。综合成绩由学业成绩（满分95分）和“德智体美劳”综合素质（满分5分）两部分组成，其中学业成绩占95%，综合素质占5%。有必要情况下增加面试环节。

#### （1）学业成绩

为第一学期全部课程成绩的加权平均绩点，将绩点折算成百分数计（例如：绩点为5，折合成百分数为： $5 \times 20 \times 95\% = 95$ 分）。

#### （2）综合素质

根据非第一课堂所有活动的信息档案进行综合评定，满分为5分。

（3）按综合成绩排序时，如成绩相同，则再参考高等数学、英语等课程的成绩。

2、第一志愿选拔录取结束后，若有剩余名额，依序在学生第二志愿中录取。后续志愿同理。

### 四、选拔安排

第5周，成立主修专业确认工作领导小组

第7周，接受学生咨询

第8周，学生网上填报志愿

第9-10周，专业选拔，公示综合成绩排名，公布预录取名单

第11周-14周，确定最后录取名单，安排选课咨询。

### 五、咨询方式

咨询电话 李老师 65982208 段老师 65982960